·卷首语·



林金辉

加强医学中外合作办学科学研究

林金辉
厦门大学中外合作办学研究中心主任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中外合作办学研究分会理事长
DOI: 10.3760/cma.j.cn116021-20241202-01970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对教育开放、中外合作办学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的明确要求。医学中外合作办学对于高等教育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提升国家健康卫生服务水平，对于促进高校学科建设和体制机制创新，增强我国高等教育的国际影响力，具有重要意义。中外合作办学政策性、专业性很强，医学中外合作办学尤其如此。面临新形势新任务，必须加强医学中外合作办学科学研究，总结凝练、巩固提升办学经验，探索和把握办学规律，为医学中外合作办学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政策支撑和专业支持。

20 多年来，《中华医学教育探索杂志》主动作为，主动担当，持续关注医学教育模式、卫生体制改革、医学教育国际化与中外合作办学等，办刊质量稳步提高，影响力不断增强，取得显著成果。在此基础上，杂志率先开设“中外合作办学专题”，交流科研成果、交换学术信息，这是学习贯彻落实三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的有力举措，是加强和引领医学中外合作办学科学研究的有力举措，值得肯定，值得期待。

加强医学中外合作办学科学研究，要处理好四个关系。

一是普遍性与特殊性的关系。普遍性寓于特殊性之中，特殊性又受普遍性制约。整个中外合作办学科学研究是对中外合作办学发展规律的认识和运用。医学中外合作办学科学研究，既要研究中外合作办学普遍规律，又要研究自身的特殊规律，并将这些规律运用到具体办学实践中去；医学学科不同专

业实际情况也有所不同，如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口腔医学、预防医学、药学、护理学、生物医学工程、医学影像学等都有自身的合作办学特点与规律。切忌脱离普遍规律的徒有其表、“标新立异”和脱离特殊规律的乱贴标签、“张冠李戴”。

二是理论研究与应用研究的关系。医学中外合作办学科学研究要确立该领域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目标是形成中国特色的医学合作办学理论体系，为合作办学奠定理论基石。这是一个需要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长期共同努力的系统工程。这方面的工作，已有一些学者正在踏实地逐步推进，值得鼓励和支持。医学中外合作办学长期积累的经验需要总结凝练，上升到理论的高度，使之可复制、可推广，惠及校内校外。研究工作要聚焦使已有理论研究成果转化为实际工作的知识和方法用以指导实践，聚焦医学中外合作办学新出现的一系列重大现实问题并从理论上作出回应。针对实际工作的问题和经验进行梳理，提出一己之见，言之成理，持之有据，其价值往往高于没有现实针对性的高谈阔论。

三是宏观研究与微观研究的关系。医学中外合作办学领域需要研究的问题有很多，既有宏观的政策问题、管理体制机制等问题，又有微观的课程、教材、教学与师资等问题。医学中外合作办学高质量发展，管理体制机制改革是关键，教学改革是核心。如果体制机制问题不解决，教学改革很难深入并取得成效；反之，一切体制机制改革如果不是围绕教学改革这个核心，就可能走偏方向，不利于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研究工作者可以结合研究兴趣、工作特点和自身特长，并根据现实的需要选择研究方向和选题。从长远发展看，把宏观研究和微观研究结合起来，同时在不同时期有所侧重，是一个比较理想的选择。

四是研究的科学性与可行性的关系。中外合作办学科学研究中的“科学”二字很值得珍惜。从本质上看，研究成果的科学性与可行性是统一的。开展一项科学研究，判断一个研究成果的价值，需要兼顾二者。可行性必须建立在科学性基础上，才能经得住实践的检验；科学性必须具有可行性，才能转化为办学实践。某些文章虽经过严格论证，似乎无可非议，却在实践中行不通；某些文章东抄西摘，满足于理论推导，不考虑医学合作办学实际，其“科学性”值得怀疑。科学研究不是孤芳自赏，不能闭门造车。要面向活生生的医学中外合作办学实践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既要论证研究成果的科学性，又要论证其可行性，把科学性和可行性有机统一起来，使决策者、办学者能够接受，乐于接受。这是中外合作办学科学研究的社会责任。

2024 年 12 月 2 日